

证券代码：002165

证券简称：红宝丽

公告编号：2019-3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红宝丽	股票代码	00216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玉生	张琳	
办公地址	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 29 号	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 29 号	
电话	025-57350997	025-57350997	
电子信箱	wangys@hongbaoli.com	zhanglin1057@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25,227,078.37	1,254,620,610.30	-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006,128.49	10,351,579.43	27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413,398.01	7,453,689.94	36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815,343.71	28,079,016.19	-416.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2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2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	0.67%	增加 1.9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99,927,282.56	3,635,897,762.53	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15,418,545.03	1,500,271,420.22	1.0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3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00%	168,557,489		质押	111,000,000
南京高淳国有资产经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8%	28,795,346			
陆卫东	境内自然人	2.67%	16,080,00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一九组合	其他	2.49%	15,000,292			
柳毅	境内自然人	2.06%	12,380,000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75%	10,535,000			
北京金证汇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8,756,567		质押	4,519,900
兴全睿众资产－招商银行－兴全睿众－兴全睿众定增 9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5%	8,756,56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3%	7,978,600			
芮敬功	境内自然人	1.13%	6,790,314	5,092,73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芮敬功先生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也是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部分员工设立，由员工计划管理委员会管理，芮敬功先生认购 30 万份。除此以外，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芮敬功董事长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5,092,735 股，系根据相关规定作为董事持股 75% 的锁定部分。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概述

2019年上半年，全球经济下行压力有所加大，贸易保护主义和逆全球化趋势抬头，美国优先政策与其他经济体摩擦加剧，特别是中美两个大国之间加征关税，美国经济增速减缓，欧元区经济延续疲弱，全球央行政策开始转鸽，美联储由加息改为降息，美元升值，其他国家央行也纷纷释放货币政策转向宽松的信号；我国经济延续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发展态势，政府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稳增长、防风险、促改革，供给侧改革步入新阶段。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3%；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14.67万亿元，同比增长3.9%。其中，出口 7.95万亿元，增长6.1%，增速加快。中国1-6月冰箱生产量4,250.4万台，同比上涨4.5%（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趋势贬值、原油价格低位波动，大宗化学品原材料价格处于低位，这给企业经营带来机会。同时，企业发展也面临较大挑战，如江苏省加强对化工企业安全环保管控等。面对国际、国内经营环境，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采取创新措施有效应对市场变化，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1、持续推进技术创新，确保企业长远发展。深耕主业，以技术为手段，以市场为导向，开发新技术、应用新产品，增强企业竞争力，增进对客户服务，巩固和扩大销售市场。主产品硬泡组合聚醚销量基本稳定，异丙醇胺产品销量保持稳健增长。采取技术降本措施，控制经营成本，产品毛利率提升，促进盈利增长。

2、持续推进管理创新，夯实企业发展基础。加强管理，提升品牌影响力，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开展人才梯队建设，增强员工凝聚力；优化资源配置，开展精益生产、品质管理，PSM管理，增强风险应对能力，面对今年化工企业生产中政府管控要求提高而带来的成本增加等因素，持续推进节能降耗、降本增效等措施，控制生产成本，提高综合竞争力，促使企业经营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

3、全力推进泰兴基地项目建设和运行，加快PO项目试生产。泰兴环丙项目竣工试生产成功，产出合格产品，增添了企业发展动力；针对响水事故后政府主管部门对化工项目管控趋严，公司积极应对提高自身条件，在确保安全、质量的前提下，项目已复车进入试生产阶段，为装置提负荷进行相关安排，现已平稳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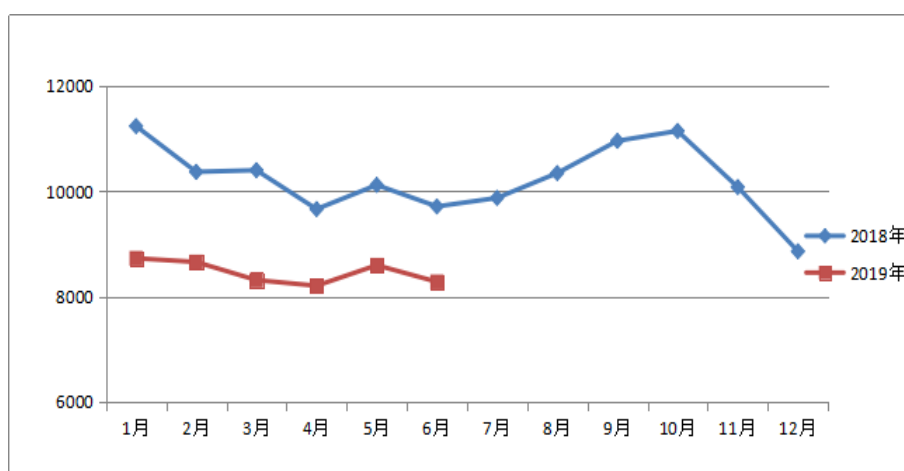
(2) 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公司现经营主要产品为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以及坚持推广的聚氨酯保温板产品。硬泡组合聚醚市场主要为冰箱（柜）、冷藏集装箱等领域；异丙醇胺被广泛用于合成表面活性剂、石油天然气炼制中的脱硫剂、清洗剂、水泥外加剂、医药农药中间体、金属切削、电子清洗等行业；聚氨酯高阻燃保温板产品市场主要在建筑保温领域。

报告期，原油价格处于低位，呈现出先涨后跌态势，以致大宗化工原料价格低于上年水平，再加上经济下行影响消费，环氧丙烷价格低位运行，公司环氧丙烷采购均价比上年同期水平下跌17.17%（不含税，见下图），公司产品价格因此低于上年同期水平。在主产品销售总量增加的情况下，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22,522.7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34%。其中硬泡聚醚实现营业收入 73,569.7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7.41%；异丙醇胺实现营业收入 44,475.8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6.85 %。高阻燃保温板材实现营业收入 990.54 万元，同比增长37.02 %。同时，公司采取技术降本措施，强化生产控制与管理，加以原辅材料价格下降，以致生产成本降低，产品综合毛利率增加7.83个百分点，使得利润总额同比增长372.09%。

环氧丙烷采购价格走势（不含税价，单位元/吨）：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225,227,078.37	1,254,620,610.30	-2.34%	
营业成本	984,765,396.69	1,106,585,307.16	-11.01%	
销售费用	53,260,779.11	40,566,154.45	31.29%	销量增加运费增多
管理费用	61,849,544.06	60,321,360.32	2.53%	
财务费用	29,406,781.04	14,654,835.94	100.66%	贷款增加利息增多
所得税费用	10,928,916.64	227,715.74	4,699.37%	利润增长
研发投入	27,849,133.40	16,526,276.52	6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15,343.71	28,079,016.19	-416.31%	应收项目余额增加、应付项目余额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771,546.20	-335,552,550.61	-27.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020,933.36	340,189,839.72	-17.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826,674.43	36,543,108.70	-241.8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基础化工原料	1,180,455,426.33	947,163,102.86	19.76%	0.44%	-8.47%	7.81%
其他材料	9,905,421.49	8,989,273.61	9.25%	37.02%	37.96%	-0.62%
材料贸易	34,866,230.55	28,613,020.22	17.93%	-51.68%	-56.18%	8.41%
分产品						
硬泡聚醚	735,697,171.68	598,469,977.87	18.65%	-7.41%	-17.18%	9.59%
异丙醇胺	444,758,254.65	348,693,124.99	21.60%	16.85%	11.69%	3.62%
保温材料	9,905,421.49	8,989,273.61	9.25%	37.02%	37.96%	-0.62%
材料贸易	34,866,230.55	28,613,020.22	17.93%	-51.68%	-56.18%	8.41%
分地区						
国内	776,848,684.17	632,946,574.26	18.52%	-0.65%	-7.76%	6.27%
国外	448,378,394.20	351,818,822.43	21.54%	-5.14%	-16.31%	10.48%

注:公司硬泡组合聚醚产品国内外市场销售,采取盯着主原料环氧丙烷价格的模式,即前一定时期环氧丙烷均价*系数+加工费之模式,异丙醇胺产品根据行业情况及环氧丙烷价格定价。上半年,通过有效应对,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增加7.83%,其中硬泡组合聚醚毛利率增加9.59%,异丙醇胺产品毛利率整体增加3.62%。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 财务报表列报

2019年4月财政部发布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针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中的有关情况,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根据通知要求进行了调整。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②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于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③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I 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

i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ii 资产负债表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iii 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iv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v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II 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金融工具相关准则，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主要包括：

i 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ii 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iii 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iv 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 2018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芮益民
2019 年 8 月 21 日